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
140號

聯絡人：林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3049

電子郵件：A111422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4067326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現行健保收載藥品重新分類項目表1份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)

主旨：為因應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修正，檢送新制之健保收載藥品分類表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4年11月19日健保藥品政策改革系列說明會-II會議紀錄之第（二）點結論辦理。

二、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自115年1月1日起生效，115年度「全民健康保險藥品費用分配比率目標制（DET）」，第一、三及四大類藥品將於116年辦理，另第二大類自115年第1季適用。本分類表以現有健保收載藥品於114年12月之分類及115年12月31日以專利期及收載年等原則進行分類。

三、藥品許可證持有藥商檢視後，倘對藥品分類有疑義，請於115年3月31日前函復本署。

四、本分類表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nhi.gov.tw>) 首頁/健保服務/健保藥品與特材及醫療服務/健保藥品/藥品相關法規與規範/全民健康保險藥品支付價格調整作



業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



裝

訂

線

